

打通纠纷“症结” 解开群众“心结”

——结合案例看魏县检察院“三个联动”工作模式化解矛盾纠纷质效

□ 通讯员 任寒霜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志青

如何将“枫桥经验”融入检察履职，做好社会矛盾纠纷化解？魏县人民检察院创新实行“三个联动”工作模式，将社会矛盾纠纷化解贯穿于诉源治理始终，在最大限度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为群众化“症结”解“心结”。该院控告申诉、社会矛盾化解工作多次受到上级肯定。前不久，该院主管控告申诉的检察官韩超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全国检察机关控告申诉检察部门接待窗口深化开展“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个人。

纵向联动 积极解决合理诉求

某村村民张某反对女儿小娜（化名）谈对象，刘某儿子小强（化名）建议小娜离家出走，于是张某对小强充满怨恨，携带刀具找到小强质问缘由。过程中，急躁的张某从怀里掏出尖刀捅向小强，致小强当场死亡，小强女朋友重伤。张某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最终被省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刘某不服该判决，找相关部门反映。魏县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多次到刘某家中了解情况，安抚情绪、解读政策法规，虽然刘某有些理解，但还不信服，表示想听听省市检察院主办此案检察官的意见。

保定市满城区发挥网格力量 宣传防范非法集资

河北法制报讯（赵潇）保定市满城区利用网格化管理优势，将风险信息监测关口前移，开启“网格+防非”模式，充分发挥网格力量，全方位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提升了地方金融风险防范和处置能力。

网格作为社会治理最基本工作单元，与群众接触最为密切。满城区以网格为单位，工作人员利用日常走访排查，“入格入户”，上门宣传，确保所到范围内不漏一户，不落一人。此外，他们还通过发放宣传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悬挂宣传条幅等方式，重点结合近期身边真实案例，以案说法，以“拉家常”的方式向群众现场普及日常生活中常见的非法集资犯罪类型和防骗识别技巧，详细为居民讲解非法集资犯罪对个人、家庭、社会的危害等，提高群众的警惕性，做到不贪小便宜，抵制诱惑，坚决守好自己的“钱袋子”。

组建“五老”民调队伍 搭建视频调解平台 邢台任泽大屯乡 化解纠纷有“帮手”

河北法制报讯（温进朝 刘金珂）邢台市任泽区大屯乡在立足乡情、村情基础上，从解决村民最关心最迫切的需求和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入手，组建调解队伍，搭建调解平台，多方化解群众矛盾纠纷，促进乡村和谐，构建乡村治理新体系。

该乡组建了“五老”民调队伍，开展政策宣讲、文明实践、养老互助、参与村务、化解纠纷等工作。今年以来，依托村“五老”化解村民矛盾纠纷121件。该乡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健全乡、村（社区）两级民调组织基础上，建立了以民调员、法律顾问、包村民警为成员的视频调解平台，适时通过群视频连线，对群众诉求进行政策、法律法规解释说明，积极化解矛盾纠纷。今年以来，通过该调解平台，该乡已成功调处矛盾纠纷19件。

在构建化解矛盾纠纷平台的同时，该乡大力建设普法宣传阵地，提高村民的法治意识，先后投资建设了大屯村法治文化一条街和旧周法治广场，并以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等为基点进行法治宣传，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意识。大屯乡先后被评为河北省卫生乡镇、小屯村、旧周村先后获得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省平安建设示范村等荣誉称号。

于是，承办检察官及时联系沟通，请上级院承办检察官面对面对刘某释法说理、耐心解答，最终刘某解开了“心结”。检察官在对刘某进行走访时，了解到其夫妇内心受到极大创伤，一直无心种地，也没有得到合理赔偿，生活困难，符合司法救助条件。4月26日，三级检察院联合对刘某进行了司法救助。

“有些矛盾纠纷可能需要联动上级部门，给群众一个权威的解释，这样更能赢得群众信任。”该院第五检察部主任韩超介绍，在矛盾调处过程中，如果群众有合理诉求时，要采取有效措施维护群众利益。同时，还要向当事人全面了解事情真相，倾听诉求，找到矛盾“症结”，多方帮其排忧解困。

部门联动 做实诉源治理

“有些社会矛盾的化解需要多部门联动、密切配合才能真正做到。”多年的办案实践使该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杜静波深有体会。

关某与妻子王某长期存在感情纠纷。2020年8月，王某因无法承受关某的打骂，离家独自租房生活。2021年3月的一天，关某携带刀具找到王某租住地，两人发生争执，情绪激动的关某持刀砍向王某头部，王某大声呼救，周围

群众赶来，关某趁乱逃跑。经鉴定，王某伤情属轻伤一级。

关某作案后在逃，被公安机关列为网上在逃人员，2022年8月被抓获。魏县检察院于2022年8月对关某批准逮捕，当年11月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以关某犯故意杀人罪（未遂）判处其有期徒刑四年。但是对王某提出的离婚诉求，法院第一次判决不准离婚。今年2月，王某再次起诉离婚，魏县检察院支持起诉。王某顺利离婚，并被告知可以依法申请司法救助。7月，魏县检察院收到王某的司法救助申请后，及时受理，经走访调查了解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给予王某司法救助，依法维护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在办理此案过程中，我院内的各部门间积极协作、相互联动，着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关口前移，对受害妇女从刑事、民事、司法救助、心理疏导等多方面予以关怀，既保护了受害妇女的合法权益，又从源头上防止了矛盾激化。”杜静波总结道。

听证联动 化解不合理诉求

检察机关是矛盾化解主体之一，要与社会各界形成社会矛盾化解合力，注入矛盾纠纷化解新动能。对于一些不合理诉求，魏县检察院采取召开听证会的方式

化解社会矛盾。

高某与宋某亲戚闫某发生纠纷，后宋某伙同闫某等人找到高某，双方发生争吵引发打架。宋某、闫某等人将高某等人打伤。经鉴定，高某伤情为轻伤二级，还有人受轻微伤。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宋某拘役五个月，缓刑八个月。判决生效后，宋某不服，向检察院提出申诉，均因申诉理由不能成立被驳回。经征得宋某同意，6月22日，魏县检察院邀请承办检察官及人民监督员、法律工作者、法官召开听证会。检察官播放了当时打架现场视频，让大家直观辨认。承办检察官指出，结合视频内容及相关证据，法院判决并无不当。几位听证员也从不同角度向宋某耐心解释。听证员一致认为法院判决并无不当，不支持宋某的刑事申诉。宋某在确凿充分的证据面前心服口服。

“此案中，对待一些不合理诉求更要高度重视，讲清楚政策、讲明白道理，而不是对当事人简单粗暴地一拒了之，要力促问题的实际解决。”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卫平说，办案中要下足“绣花功夫”，确保群众的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交代，并借助“外脑”通过检察听证等方式促进矛盾纠纷化解，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实现优势互补、同频共振。

三河市建强城区多元共治服务体系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刘玮峰）三河市深入落实基层党建“领航工程”，以街道党工委为核心，社区党组织为基础，各类社会组织（团体）为依托，社区党员和在职党员为主体，构建社区“大党委”，整合党建力量资源，凝聚基层治理动能。

组建社区“大党委”，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大党委”书记由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委员由辖区驻区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及业主委员会、物业企业负责人等党员兼任。“大党委”每月组织召开一次联席会议，统筹安排辖区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重点任务，根据需要随时召开专题协商会议，协调相关单位发挥职能优势，从政策、人才、技术、资金、信息、阵地等方面给予支持，解决设施改造、矛盾纠纷、安全生产等突出问题。

打造“六能”服务团队，

完成“三张服务清单”。组建能辅导、能咨询、能指导、能协调、能代办、能服务“六能”服务团队，以资源清单、需求清单、满意清单“三张服务清单”为抓手，于每周五在所服务社区开展包含党的政策宣讲、法律咨询、上门义诊等内容的“红色星期五”活动，服务社区百姓。

划分党员网格，提升服务治理效能。按照便于服务、便于治理的原则，该市社区内各领域党员实行网格化管理，配备网格长，明确网格员。让网格员在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基层治理等重点任务落实中发挥先锋作用，常态化入户走访慰问、听取群众意见、开展便民服务，实现“人在格中走、事在格中办”。截至目前，该市共开展党员送慰问、送祝福等活动1.7万余次，提供各类帮扶措施960余项。

被执行人未能按约给付

法官多次调解达成执行和解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底佳贝）12月25日，某物流公司法定代表人怀着喜悦的心情，向石家庄铁路运输法院执行局赠送了一面锦旗，感谢执行干警认真负责，点赞该院的执行工作。

原告某物流公司与被告王某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在审理过程中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王某分期给付某物流公司赔偿金10万元，如有任一笔未按时履行，王某需赔偿全部33万元损失。后王某在给付6万元后未继续履行，某物流公司遂向法院申请执行。接到案件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通过网络查控系统调查被执行人可供执行财产，随后又及时与双方当事人沟通了

案情。通过数次电话沟通及现场调查，执行法官得知某物流公司因王某未按期偿还赔偿金，影响资金运转，申请执行人情绪激动、意见较大。而王某称其家庭条件困难、收入较少，实在没有支付全部赔偿金的能力。在认真分析研判案情后，执行法官以“如我在诉”的角度思考，确定了案件的执行基调——以柔克刚，先后三次组织调解，引导双方当事人将心比心、换位思考，以双方都能接受的尺度来平衡双方的利益纷争。通过对被执行人释法明理，最终双方达成执行和解，王某分期向物流公司继续给付5万元赔偿金。该起执行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23年“黑户”女子有了户口

□ 杨煜

“谢谢警察叔叔多方努力，为我妈妈补录了户口，这下我妈妈不再是‘黑户’了，住院也方便了。”12月22日，在定州市西坂村，齐某某从定州市公安局民警手中接过崭新的户口簿，激动地向民警道谢。

2023年11月，定州市公安局庞村派出所向该局治安管理大队申报辖区西坂村与齐先生共同生活的王某某补录户口。随后，治安大队民警和庞村派出所户籍民警一起来到齐先生的家中了解情况。民警发现齐先生因脑梗，语言表达不清楚。王某某腿部摔伤，且精神状况不太好。其女齐某某系高中三年级学生，因父母身体原因在一侧照料父母一边自学。民警通过耐心细致沟通后得知，王某某原籍四川省，2000年来到底州市和齐先生共同生活，育有一女齐某某。获知此情况后，治安大队和庞村派出所立即与四川警方联系，最终找到王某某的亲属。

当电话联系上王某某亲属时，民警从电话中就听出其亲属按捺不住的激动与兴奋。其亲属说王某某

精神受刺激后离家出走20多年，家里一直在寻找没有找到，以为人已经去世，没想到竟然有了音信。经联系四川警方确认，王某某当地户口已注销。

在调查过程中，得知齐先生和王某某两户户籍意识淡薄，刚开始一直没有给王某某办理户口登记，后来担心补录户口麻烦就一直拖着未办。现在是齐先生得病了，王某某精神状况不太好，腿又摔倒了。孩子齐某某在家照料父母耽误上学，才想起找公安机关求助补录户口。

核实完情况后，治安大队立即指导庞村派出所补充完善材料。12月22日，王某某补录户口完成审批。在庞村派出所，民警把崭新的户口簿交到王某某和其女儿齐某某的手中，并现场给王某某采集了身份证所需信息。同时，又主动与医保部门沟通联系，为王某某办理了医保业务。

“以后出门、办事都方便多了，太谢谢你们了。”手里握着崭新的居民户口簿和二代居民身份证办理凭证，王某某和女儿齐某某脸上绽放出了笑容，连声称对民警表示感谢。



诉前调解挺在前 释法说理化干戈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卜晓奇）12月13日，赤城县人民法院立案庭通过诉前调解、入户办案，圆满化解一起侵权纠纷案件。

2022年3月，张某将父亲的棺木埋葬在王某承包的一块林地中。因事先未征得王某同意，也未对王某补偿，双方产生矛盾。今年11月29日，王某向赤城县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张某将坟迁走。

承办法官郭晓霞主动与双方当事人沟通交流，在征得双方

同意的前提下，案件进入诉前调解程序。但双方当事人情绪激动，调解态度较为消极。考虑到该案涉及公序良俗，直接进入到诉讼程序，不利于邻里和睦以及矛盾的顺利化解，且迁坟也不是解决问题的最好途径。法官将此案汇报给主管领导，通过梳理案情，找出争议焦点，研究调解方案，当即决定到村里进行面对面调解。

12月6日，郭晓霞一行赴当事人所在村，联合村委会人员一

同进行调解。原告提供了林权证，要求被告迁坟。结合双方诉求，法官通过法律、情理、公序良俗向当事人释明情况，双方当事人表示愿意继续接受调解。

12月13日，郭晓霞再次到村委会组织调解，通过邀请村委会人员及村中老人一同到现场勘验、量地，确认了坟地面积。最终，在村干部的见证下，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签署了调解协议，张某通过手机转账当场兑现15000元补偿款。

永清：社区“小网格”做好治理“大文章”

河北法制报讯（王东沟 邵泽）今年以来，永清县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逐步构建起主动、系统、精准、智慧的社区治理新格局，用心用力做好基层治理“大文章”。

他们在全县195个小区分别建立网格，每个网格建立党小组、网格长、物业、楼栋长（单元长）、

党员志愿者“五支队伍”，将人员信息进行公布，每名网格员按照平房宿舍30户、楼房小区50户的标准联系居民，组建网格微信群，做到社区居民全覆盖，形成分级负责、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促进“五支队伍”作用有效发挥。目前，全县在195个小区分别建立了党小组、配备了网格长，推

选了楼栋长（单元长）518名，组建了微信群500余个，并组织党员和积极分子2300余名到社区报到，在网格党组织的指导下积极参与社区服务，确保小事不出小区、大事不出社区。

今年以来，他们解决分包户实际困难110余件，化解家庭纠纷、邻里矛盾以及代办事项140余件。

□ 通讯员 张怀平 闻宏伟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志青

在滦南县程庄镇，有一支被村民们亲切称为“暖心义警”的队伍，他们就是由滦南县公安局程庄派出所组织成立的“义警”队伍。这支队伍以“服务群众、守护平安”为宗旨，昼夜开展巡逻防控、安全宣传和便民服务等工作，守护辖区百姓的安宁。

程庄镇是一个有47个行政村、5.2万人口的大镇。为提升安全防范力量，程庄派出所自2022年开始组建由治安志愿

者组成的“义警”队伍，目前有队员121人，旨在协助民警维护社区治安，开展安全防范，有效提升了基层联动治理合力。

为提升“义警”队伍反应能力，程庄派出所最大限度把警力摆上街面，依托“一村一辅警”“一村一执勤点”建设，发挥“义警”队伍巡控力量，采取民警带队流动巡逻、“义警”驻村巡逻的模式，警民协调配合，对可疑情况进行询问和排查，有效预防了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

今年初，某村村民戴某某盗窃同村村民手机后逃跑。因该人一直居无定所，民警多次查找均未果。一天，村内“义警”

巡逻中发现戴某某正驾车返回家中取東西，“义警”队员及时与派出所民警取得联系。民警赶到戴某某家后将其抓获，并现场追回了被盗手机。在巡逻过程中，“义警”们还及时为村民提供帮助、解决困难。7月的一个晚上，“义警”巡逻队员发现在程庄村西马路上躺着一名醉酒男子，及时联系民警。民警来到现场后，立即通过“义警”微信群发布消息，最终找到其家属。

在巡逻中，“义警”队员还向群众开展各类安全宣传活动，在社区内张贴安全宣传海报、发放宣传单页，提醒村民注

意防火、防盗、防骗等安全问题。针对老年群众，他们进行反诈骗宣传等。“义警”队伍还配合派出所在各个池塘水系巡逻宣传防溺水安全知识，竖立警示标识。

在程庄派出所“义警”队伍中，有一批德高望重的乡贤，他们通过号召和组织居民参与守望活动，鼓励居民相互关心、相互帮助，共同打造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该所还依托“川林警务室”“大屯警务室”，吸纳“义警”中乡贤力量，就近为群众调解矛盾纠纷，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暖心义警”护平安